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催收公告

根据相关协议,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已依法承接了工商银行海南省分行及其下属机构和工行各省市分行的以下债权(包括贷款本金、利息及其他权利),投资及资产。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作为债权(包括贷款本金、利息及其他权利),投资及资产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担保人及其他义务人立即向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履行相应合同约定或法院判决所确定的义务(若债务人、担保人及其它义务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联系电话:0898-68582212

联系地址:海口市滨海大道81号南洋大厦2302室

2021年9月13日

一、贷款类

利息截止时间:2004年10月20日

单位:元

序号	原放贷银行	借款人	贷款金额		诉讼费及其他垫款
			本金	利息	
1	工行海甸支行	海南高新科技产业开发公司	13,282,072.81	18,911,207.28	
2	工行国贸支行	海南佳宏实业有限公司	78,998,354.29	35,197,633.61	
3	工行国贸支行	海南信运实业有限公司	44,249,983.73	19,623,713.34	33,341.00
4	工行琼山支行	海南亿利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8,500,000.00	9,989,696.58	115,666.00
5	工行琼山支行	原琼山市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1,220,000.00	3,148,792.74	
6	工行琼山支行	原琼山市狮子岑开发建设总公司	700,000.00	928,798.53	
7	工行国贸支行	海南华美房地产有限公司	118,295,350.00	162,692,476.30	261,980.00
8	工行屯昌支行	屯昌县房地产开发公司	6,990,000.00	15,777,521.00	
9	工行国贸支行	琼山市外经综合贸易公司	800,000.00	771,265.44	
10	工行省行营业部	海口市交通维修综合厂	2,500,000.00	3,937,017.94	39,654
11	工行国贸支行	海南荣诚集团有限公司	80,464,528.92	64,584,573.08	
12	工行定安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塔岭开发总公司	19,550,000.00	37,255,911.96	
13	工行海甸支行	海南南北后房地产开发公司	25,000,000.00	46,022,468.42	344,778.00

二、投资类

单位:元

序号	企业名称	资产名称	资产位置	投资金额	诉讼费及其他垫款
1	海口恒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龙昆南路土地	海口龙昆南路	3,200,000.00	
2	海南华美房地产有限公司	紫金城项目	洋浦港务局	6,375,000.00	
3	海南华美房地产有限公司	沁园小区	秀英科技园对面	9,234,000.00	
4	原琼山县商业发展总公司	琼山石山镇施荣管区土地	海口市石山镇	1,500,000.00	
5	海南中桥房地产开发公司	琼山土地	海口市凤翔路	406,060.00	
6	海南星海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自力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星海高级公寓小区	海口市海甸岛白沙门村西侧	15,000,000.00	
7	海南华美房地产有限公司	太阳城项目	海甸岛五东路东部开发区十一区	83,382,945.03	
8	海南华美房地产有限公司	商住楼(金山广场)	海口市国贸外资区		
9	万宝(中国)服装实业公司	怡田花园	龙昆南路	2,000,000.00	

三、抵贷类

单位: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位置	抵贷金额	诉讼费及其他垫款
1	海口市设备租赁股份公司儋州土地	儋州市那大	348,000.00	
2	海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铺面、办公楼、厂房及厂房土地	海口市大英村57号、金盘工业区、南宝横路	101,313,193.30	
3	海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二号工业楼及东面副楼	海口市大英村58号、金盘工业区、南宝横路	8,632,806.70	
4	海南银海集团有限公司名流花园项目	府城琼北车管所后约8.9百米远	2,327,200.00	
5	海口市工商房地产联合开发投资公司港澳开发区土地	海榆西路南侧	1,920,800.00	
6	海南银海设备租赁有限公司长秀土地	海口市长秀开发区	2,500,000.00	
7	广海大厦(海南大酒店)	海口市海府路49号省委大门东侧旁	33,165,600.04	266,229.41
8	海南银海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文昌清澜开发区东部生活区土地	文昌清澜开发区东部生活区	500,000.00	
9	海口市设备租赁股份公司灵山土地	琼山灵山镇海榆东线22公里处	2,420,900.00	

临高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临自然资告字[2021]07号

经临高县人民政府批准,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一)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

地块名称	宗地坐落	总面积(m ²)	用地规划性质	使用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临城镇LC2021-02号地块	临高县临城镇临昌大道西侧地段	12351	二类居住用地(配建8%零售商业计容建筑面积)	70年	R≤2.0	≤20%	≥40%	≤45m	1946	1900

(二)宗地净地情况:该地块安置补助费已落实到位,地上附着物已清表,土地权利清晰,无法律经济纠纷;不存在土壤污染,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宗地已基本完成土地平整,地块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具备动工开发必需的条件。

二、本次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三、开发利用及有关要求

(一)地块出让控制指标:1、拟建项目所属产业:安居型商品住房项目。2、投资强度:不低于500万元/亩。3、达产年限:土地交付后2年内。(二)开发建设要求:1、住宅套型建筑面积100平方米至120平方米,并实行全装修和采取装配式建筑的方式建造,项目装配率不低于60%。2、竞得人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应依法建设使用和管理土地,切实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三)销售要求:1、该地块安居型商品住房销售均价6500元/m²。项目视地质勘察情况确定是否建地下室,如建地下室,配建的地下停车位可进行销售,销售均价8万元/个。2、该地块安居型商品住房销售对象为符合条件的临高县居民家庭、基层教师、基层医务人员和引进人才,具体条件以《临高县安居型商品住房建设实施方案》(临府办〔2021〕54号)规定为准。

四、竞买申请

(一)竞买人资格:1、本次挂牌出让不接受自然人或联合申请,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加本次挂牌活动。2、竞买人须为《财富》杂志2021年发布的500强或中国房地产业联合会2020年发布的中国房地产业综合实力100强。3、竞买人需有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项目的经验(提供合同或竣工验收备案资料)。4、竞买人开发或施工建设的项目须获得过鲁班奖或詹天佑奖等国家级奖项。(二)交易资料获取方式: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查看和打印。(三)竞买申请方式:本次交易活动竞买申请环节采取线上方式进行,有意向的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按要求上传竞买申请文件。不接受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竞买申请时间:2021年09月16日09时00分至2021年10月14日17时00分(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四)竞买保证金:竞买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时,应选定一家银行交纳竞买保证金,选定银行后系统自动生成唯一的随机竞买保证金账号,保证金交纳银行一经选定不能更改,竞买人应谨慎选择。竞买人须按照出让手册的有关规定将竞买保证金足额交入该账号(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入账时间为基准),本次竞买保证金的币种为人民币,不接受外币。竞买保证金应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所得,并出具承诺。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14日17时00分。(五)资格确认:竞买资格审核开始后,出让人在2个工作日内、资格审核截止时间前完成竞买申请文件审核,竞买人提交竞买申请时应充分考虑网上交易活动的竞买资格审核时效,并进行审慎注意。竞买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交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获得竞买资格。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1年10月08日09时00分至2021年10月15日17时00分。

五、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

(一)本次交易活动挂牌报价竞价环节采取线下方式进行,获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应持在线下载打印的《竞买资格确认书》到指定地点参与报价竞价活动。挂牌报价阶段仅接受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等其他方式报价。挂牌截止由挂牌主持人主持确定。(二)挂牌报价时间:2021年10月08日09时00分至2021年10月18日10时00分,受理报价时间为北京时间工作日08:30至11:30及14:30至17:00。(三)挂牌报价地点: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四)挂牌现场会地点: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土地矿产资源交易厅(203室)。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竞买要求:竞买人需在签订《成交确认书》后7个工作日内与临高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并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二)成交原则:本次挂牌设有最高限价,最高限价2223.18万元。若竞买人报价均低于最高限价,按照不低于底价且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若多家竞买人报价高于最高限价,则通过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竞得人。

七、风险提示

(一)浏览器请使用IE11,其它浏览器可能会对网上交易操作有影响,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自己电脑和网络运行环境。网上竞买申请、资格审核程序按网上交易系统预先设定的程序运行,竞买人应先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熟悉网上交易的操作流程、方法。由于操作不熟练引起的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二)竞买人持CA数字证书实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相关操作,系统注册及证书办理详见《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用户手册》。竞买人应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实施的任何行为,均视为竞买人自身行为或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的行为,该行为的法律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三)竞买人应当仔细阅读并熟知交易规则和有关文件后,参加网上交易活动。竞买申请一经提交,即视为竞买人对交易规则、出让须知、建设用地使用权信息和使用条件、建设用地使用权现状和可能存在的风险提示等无异议并完全接受。(四)因竞买人使用的计算机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硬件故障或者损毁、遗失数字证书,遗忘或者泄露密码等原因,导致不能正常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或进行申请的,其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五)竞买人应当谨慎报价,报价一经确认即产生法律效力,不可撤回。竞买人未出席挂牌现场会的,视为自动放弃挂牌交易线下竞价,且不影响成交结果的法律效力。

八、咨询方式

(一)交易业务咨询。
联系人:熊先生 联系电话:0898-66243059
查询网址:<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http://lr.hainan.gov.cn:9002>

(二)CA证书办理咨询。
办理机构:海南省数字认证中心
办理地址:海口市国贸大厦c座b栋一楼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16、17号窗口
咨询电话:0898-66668096
证书驱动下载网址:www.hndca.com

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9月16日

助人
小培
乐

传承
中华
好风尚